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16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研究，决定选举何连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事项的

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24日